**关于做好2023年度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工作的通知**

各分院、项目负责人：

根据项目总体安排，我院2023年度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已进入结题验收阶段。为规范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下称“国创”项目）结题验收管理工作，现将结题验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验收安排**

1、项目结题验收，采取学院检查结题资料和统一现场答辩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各项目组根据结题要求，上交学院相关结题材料；学院组织专家组进行验收和答辩。

2、答辩时间定于5月24日下午，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二、报送材料**

1、结题材料（详见附件2）

（1）项目结题报告书一份；

（2）项目研究报告一份：包括立项背景，意义；项目实施原理、方法、技术路线等；调研或实验现象记录、数据记录与处理、研究结论与讨论以及实物作品图片、项目实施过程图片等资料，字数要求8000字以上。

（3）项目成果一览表及支撑材料集一册：获准授权的专利（含受理）、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含录用）、参与竞赛的获奖证书、实物作品、相关法律证书等能反映项目成果的支撑材料（论文、证书提交复印件即可）。

（4）项目展板展示内容一份，该内容主要用于项目展示展板设计，项目采用展板加实物作品的方式进行展示。

（5）成员个人总结每人一份（题目自拟）：项目组每位成员对参与工作进行书面总结，主要介绍个人在项目研究中承担的工作，发挥的作用，以及在能力培养和素质提高特别是在创新思维和创新实践方面的体验和收获。要配以照片记录项目研究过程中典型阶段（不超过5张），字数要求1500字左右。

（6）项目团队合影一张，请转换成JPG格式，要求对焦清晰，分辨率不低于1920×1200（电子稿）。

2、系统填报

各项目负责人登录浙江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平台，认真填写完成结题报告并提交。

**三、材料报送时间**

请各项目组认真做好结题工作，完成全部材料汇总，并于5月17日前将全部汇总材料电子稿发送至邮箱：wuxuqin823@126.com，纸质稿：《项目结题报告书》、《项目研究报告》（一式三份）；《项目成果一览表》、《项目成果支撑材料》、《项目个人总结》（一式一份）于5月18日前报送教科部（行政楼621），待学院组织答辩评审后，将修改后《项目结题报告书》终稿（电子版）再报送教科部。联系人：吴老师，联系电话：28861803。

**四、答辩注意事项**

1、答辩形式为现场汇报和专家提问，要求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成员共同参加，项目指导教师也可参与项目答辩；

2、汇报内容为项目简介、项目创新点、项目过程、项目立项时的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项目取得的成果以及项目成员在创新实践能力训练收获的锻炼、心得、体会，请将汇报重点放在项目创新点、成果、任务完成情况及项目训练的收获和心得体会；

3、项目汇报时间严格控制在5分钟内，请各项目结合汇报内容制作PPT图文展示材料，并指定项目成员负责汇报；

4、专家提问时间一般为3-5分钟，由项目全体成员接受专家提问。

附件：1.杭州师范大学钱江学院2023年度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结题项目一览表

       2.结题材料

教科部

2024年4月24日